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
號

聯絡人：岳宗漢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612

傳真：02-26531179

電子郵件：tony29227852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11800351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第一級第二級管制藥品限量核配辦法」第二條附表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以衛授食字第1111800351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衛授食字第1111800126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部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國防部軍醫局、內政部警政署、財政部關稅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區動物用藥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法務部調查局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本部口腔健康司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法規會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

